國立嘉義大學復學申請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事由** | 申請自 學年度第 學期起復學 |
| **學制系級** | □日間學制 □進修學制□大學部 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**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 系所 **\_\_\_\_\_\_\_\_** 年級 |
| **學 號****姓名** | 姓 名 |  | 學號 |  | 性別 |  |
| **出生日期** | 年月日 | 電話 |  |
| **通訊****地址** |  |
| **說明** | 1.本人獲准自\_\_\_\_\_學年度第\_\_\_學期起至\_\_\_學年度第\_\_\_學期止休學在案。2.本人是否為延畢生 □ 是 □ 否3.已服兵役者應檢附退伍令影印本。 |
| **申請人****簽章** |  | 申請日期 |  |
| 承辦人員**簽章** |  | **組長**簽章 |  |
| **會辦****單位****簽章** | 學系主管 | 學務處 軍訓組(兵役事宜） | 國際事務處國際學生事務組 | 圖書館 | 總務處出納組(註冊繳費單事宜） |
|  | （女生、僑生、外籍生免會本欄位） | (僑生、外籍生) |  |  |
| **備註** | 1.**復學生請務必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查詢註冊須知**。 路徑:本校首頁/行政單位/教務處/註冊與課務組2**.復學生需要申請宿舍者，請自行洽詢宿舍辦公室：**蘭潭校區宿舍辦公室：05-2717371民雄校區宿舍辦公室：05-2263411轉6106（男舍）、轉7101（女舍）新民校區宿舍辦公室：05-27327003.申請復學時，請檢附休學證明書及本申請表寄至本校各承辦單位，信封上請註明系（所）別。地址如下：◎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：600嘉義市學府路300號（農學院.理工學院.生命科學院各系所）◎教務處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 600嘉義市新民路580號（負責管理學院、獸醫學院各系所）◎教務處民雄校區教務組：621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85號（負責師範學院、人文藝術學院各系所）4.復學核准後，該學期之註冊繳費單請於規定時間內自行至學校網頁「E化校園」之「學雜費繳費單補單系統」列印。5.會辦單位請自行影印備查。 |

保存年限：半年

表單編號：022-3-02-0301